

水磨沟区十七届人大
第三次会议

政府工作报告

——2023年2月8日在水磨沟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水磨沟区人民政府代区长 刘卫东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区第十七届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2022年工作回顾

2022年，面对经济下行等多种超预期因素的冲击影响，在市委、市人民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监督支持下，区十七届人民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新疆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完整准确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坚决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决策部署，市委、市人民政府工作安排和区委工作要求，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社会大局保持稳定，国民经济平稳运行，基本民生保障有力，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各项工作任务，取得了改革发展稳定和现代化建设新的成绩。

一、坚持聚焦总目标，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

牢牢扭住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以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为引领，不断提高社会治理和防范风险挑战的能力水平。一是坚持依法严打高压态势不动摇，优化三级维稳指挥体系，各族群众安全感持续提升。二是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民族政策，有形有感有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创新开展“民族团结一家亲”和民族团结联谊活动 4.94 万次、办实事好事 4 万件，成功创建民族团结大院（小区）437 个、进步示范户 1.4 万户，各民族在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中深入交往交流交融。三是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宗教工作理论和方针政策，分类型优化驻村管寺机制，保障正常宗教需求和合法宗教活动，确保宗教领域和谐稳定。四是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广泛践行和传播，文化润疆工程加快推进，各族群众“五个认同”不断增强。五是巩固深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扎实开展火灾隐患、自建房安全、城镇燃气等安全整治专项行动，排查整改隐患 3.2 万处，安装各类燃气报警器 9.15 万户，全区安全事故亡人率下降 25%。食品药品监管工作稳步推进。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持续提升。六是发挥新时代“枫桥经验”，建立群众工作站 155 个，信访调解员队伍 1023 人，积极开展“走街串巷进社区”，主动排查化解矛盾隐患 1367 件，做到抓早抓小、源头治理。七是严厉打击非法集资、金融诈骗等违法活动，扎实开展保交楼、烂尾楼化解，偿还政府到期债务 3.69 亿元，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

性风险的底线。

二、坚持强基固本，经济发展保持稳中有进

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推进经济平稳运行。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443.71 亿元，增长 0.3%；工业增加值 161.99 亿元，增长 10%；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预计分别达 39760 元、25837 元，分别增长 2%、4%。

工业发展提质增效。助力国网新疆电力公司、华电乌热电稳步发展，工业总产值分别增长 13.89%、19.41%。申报“小升规”企业 2 家、自治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3 家。围绕自治区“八大产业集群”和全市“6+4”产业体系布局，加强食品产业发展，产业园区建成污水处理厂 1 座，成功引进聚创医药等 18 家企业入驻，入园企业达 258 家，实现总产值 10.8 亿元，增长 2.9%。

现代服务业更具活力。会展片区总部经济蓬勃发展，辐射带动高端商务、金融保险、现代商贸等产业聚集。第七届中国—亚欧博览会我区签约项目 3 项、金额达 111.15 亿元，会展中心“家博会”“食博会”等 10 余个展会品牌影响力持续扩大，会展经济健康发展。成功举办新春灯会、电音节、冰雪游等各类特色活动，吸引 40 万游客赏花灯、吃美食、畅游冰雪。成功推出“那片花海”乡村旅游精品路线，市民游览体验和休闲生活不断丰富。

乡村振兴战略深入实施。持续调整优化种养殖结构，鼓励农村经营主体种植高产饲草料 1219.1 亩、优质蔬菜 662.2 亩，建立

标准化配种冷配点 1 处，完成 300 头配种黄牛改良任务。实施农村道路、户厕改造等基础设施项目 12 项，农村人居环境进一步改善。搭建农产品产销直通车，销售果蔬 800 余吨，发放各类惠农补贴 288.2 万元，带动农牧民扩产增收。

扩大内需稳步推进。充分发挥大项目办统筹协调作用，落实“五个一批”要求，储备项目 271 项、总投资 1594 亿元，实施教育、医疗等重点项目 135 项，吸引社会投资 73 项，完成投资 175.6 亿元。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及地方政府专项债 5.59 亿元。与新疆城建（集团）等 13 家企业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新疆重维、水发集团等 50 余家企业区域总部成功落地，引进区外到位资金 163.37 亿元。加快消费回补和潜力释放，推动房产、汽车等企业开展系列促销活动，鼓励友好集团、汇嘉时代等企业开展“年货进小区”活动。稳步推进夜间经济“三区”建设，打造华凌夜市、摩界文创园区、水清木华深夜食堂、“会展星天地”大型夜间集市，丰富新“夜”态。

三、坚持创新发展，改革开放取得积极成效

坚定不移全面深化改革，着力构建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全面开放新格局，不断增强高质量发展的动力活力。

重点领域改革持续推进。深化“放管服”改革，294 项行政许可事项实行清单管理，183 项权责事项和 174 项公共服务事项办理时限压缩 80% 以上，75 项政务服务事项实现“跨省通办”，13 类主题服务事项实现“一件事一次办”。扎实推进国资国企

改革，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任务，国有经济布局 and 结构持续优化，国有资产监管体制不断完善。

创新驱动持续发力。科技创新载体稳步扩容，新增科技创新创业载体 1 家，升级自治区级众创空间、孵化器 2 家，新增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8 家，引进各类创新企业 253 家。科技成果转化成效明显，获得自治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研发费用奖励企业 9 家，数字化医疗技术研究课题获批自治区重大科技专项，“申新生物技术研发中心”创新平台签订创新技术服务合约 6 项。

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启动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三年行动，深入推进自治区、市优化营商环境政策措施落地见效，累计全口径留抵退税 38.19 亿元，新增减税降费 2.59 亿元，减免房租 1244.1 万元。1.28 万家个体工商户和中小微企业获得 4.26 亿元各类支持，挖掘用工岗位 8416 个，解决就业 2881 人。健全领导干部联系走访企业制度，为企业送政策、送服务 300 余次，解决问题 95 件，不断提振企业发展信心，新增各类市场主体 5990 户。

四、坚持建管提质，城区环境更加宜居宜业

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持续完善城区功能、优化城区环境、提升城区品质。

空间布局更加优化。紧紧围绕融入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启动水磨沟区空间战略规划编制，以煤炭采空区综合治理为核心，以创建森林城市、活力城市、创新城市为目标，打造乌鲁木齐城东生态科创大走廊。推进水磨沟风景名胜区规划调整，优

化整合方案已通过国家审查，进一步释放城区发展空间。

基础设施更加完善。投入 2.71 亿元，新（续）建会展经十路等道路 13 条。实施再生水利用项目 4 个。推进海绵城市建设，昆仑路东延等新建道路实现雨雪资源化利用，城市水电路气等基础设施更加完善。实施改造老旧小区 22 个、棚户区房屋功能完善 400 户，惠及群众 1.8 万余人。

城区管理更加精细。全面落实城市精细化管理 58 项措施，修补道路 711 条，巡查维修路灯 4176 盏，整治门头牌匾 760 处、“蜘蛛网” 1.15 万米，新增绿化面积 153.3 亩。打造立井北、振安街南社区等 7 个精细化改造示范点。试点引进“城市大物业”，管理小区 80 个。生活垃圾分类有序推进，配备分类转运车 213 辆、四分类垃圾桶 1.5 万余个，设置分类垃圾房 251 座。

生态环境更加优良。坚决抓好第二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和自治区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开展工业领域节能，鼓励华电乌热电实施机组灵活性改造。常态化开展巡林护林，稳步推进林草生态保护工程。完成东部三个村清洁能源改造 948 户，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 275 天。河湖长制全面落实，水磨河断面稳定保持在Ⅲ类及以上水质。土壤环境保持良好。

五、坚持民生优先，人民群众幸福指数不断提升

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0% 以上。

民生实事全面落实。建设创业社区试点4个，新增创业952人、带动就业314人。新（改扩）建幼儿园3所、托育机构2个，新增园位1080个、托位85个。新（改）建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1个，社区（村）日间照料站13个，完成200名老人家庭适老化改造。组建家庭医生服务团队80支，完成签约服务30.5万人。新建慢行绿道5条，环卫公厕8座，停车场2处，新增停车泊位1111个。完善数字城管、12345热线二级平台机制体制，解决各类群众诉求12.8万件。

社会事业全面进步。技工学校完成职业培训1.3万人次，新增城镇就业1.8万人、创业3109人，“零就业”家庭24小时动态清零。组建教育集团2个，新（续）建中小学校4所。持续保持学前教育普惠性覆盖率高于80%、公办园幼儿占比高于50%，荣获“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先进区县”称号，辖区群众教育满意度不断提升。水磨沟区人民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院加快建设，建成卫生服务中心（站）82个，持续实施全民免费健康体检工程。深入实施全民参保，农村户籍人口、医疗救助对象参保率达100%。编排《阳光照耀天山，共筑美好新疆》等精品节目6个，举办各类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惠民演出35场。

疫情防控有力有效。2022年，我们遭遇了新冠疫情以来最严峻的形势，在自治区党委、市委驻区领导的统一指挥下，在国务院专家组有力指导下，我们不折不扣落实第九版防控方案及“二十条”“新十条”优化措施，抓细抓实各项工作。精准高效

落实防疫措施，完善区委领导下高效集中统一的防疫指挥体系，适时调整防控策略，分区分级分类管控，把防控措施落实到最小单元。自治区政法系统、驻疆单位干部等优势力量下沉支援，全区 4.2 万余人日夜奋战，严格落实核酸筛查、快速处置、全面消杀、疫苗接种等有效措施，坚决阻断疫情传播链条。抓好群众基本生活物资保障。发放各类临时救助资金 7738.08 万元。稳妥有序组织滞留农民工、旅客等 2.3 万人顺利离疆。办理人民网、石榴云、12345 等群众诉求 8 万余件。保障严寒天气下水电气暖供应，让群众实实在在感受到温暖和关怀。

六、坚持党的领导，人民满意政府取得新成效

切实加强政府自身建设，不断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理论武装不断强化。始终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新疆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忠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依法治区纵深推进。认真贯彻落实“一规划两纲要”，严格落实“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健全“一把手”带头学法制度，举办法治宣传讲座 133 场，聘请 49 名法律顾问、7 名公职律师，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提供法律意见 150 余条，法治环境持续优化。

自身建设全面加强。把党的领导贯穿政府工作各方面全过程，持续改进工作作风，依法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律监督、人民政协民主监督以及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办理各级人大议案、建议和政协提案 128 件，办复率 100%。按期完成国务院第九次大督查、国家统计局督察反馈问题整改。

党风廉政不断深化。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之以恒纠治“四风”“四气”。带头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始终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扎紧约束权力的制度笼子，打造阳光政府，营造清新政风。

一年来，工会、共青团、妇联、科协、侨联、红十字会、工商联等群团组织工作取得新进展，统计调查、残疾人、地方志、档案、人防、退役军人等工作取得新成绩。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的工作，极具考验，也极其艰难。我们取得的每一点进步、每一点成绩，都需要付出比平常年份更为艰辛的努力，这些来之不易的成绩，从根本上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市委、市人民政府和区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区人大、区政协监督支持的结果，凝聚着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辛勤努力，凝聚着各行各业的辛勤汗水。在此，我代表区人民政府，向全区各族群众，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各界人士，向驻区部队、武警官兵、公安干警，向所有关心支持水磨沟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朋友们，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当前工作中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二是经济发展的基础仍然薄弱，产业转型升级、乡村振兴和重大项目建设还需提速。三是创新创业生态系统仍需健全完善，招大引强、引才引智方面还需不断努力。四是优化营商环境，激发民间投资活力还需聚焦用力。五是政府职能转变与形势任务要求还不相适应，服务群众能力有待提高。面对这些问题和困难，我们将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2023 年重点工作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新疆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开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美丽水建设新征程的重要一年，做好今年的工作责任重大、意义重大。

2023 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农村会议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新疆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完整准确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牢牢扭住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十届六次、七次全会，市委十二届五次、六次全会工作部署和区委十一届五次全会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

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突出做好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工作，多措并举促进消费回暖升级，扩大有效投资，深入开展招商引资，推动三次产业高质量协同发展，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积极稳妥化解经济金融领域风险，推动全区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美丽水区新篇章。

2023 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7.5%，工业增加值增长 7.5%，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3.27%，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28%，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7.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8.5%，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 5.5% 以内。

实现今年的目标任务，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坚决维护社会大局稳定推动反恐维稳法治化常态化。

持续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和基层社会治理能力建设，健全社会矛盾排查和隐患防控协同机制，以开展“走基层、转作风、办实事”专项行动为抓手，畅通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夯实稳定基层基础，筑牢安全发展屏障。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扎实开展安全生产综合大检查，不间断排查整治消防、燃气等重点领域安全隐患，持续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强化

食品药品质量安全监管，营造安全放心的市场消费环境。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深入推进青少年“筑基”工程，以共居共学、共建共享、共事共乐为抓手，积极构建各民族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扎实开展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持续加强和完善“民族团结一家亲”和民族团结联谊活动，促进各民族深入交往交流交融。

稳步推动新疆伊斯兰教中国化。

大力实施文化润疆工程。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落实好文化润疆工程规划纲要，弘扬革命文化，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繁荣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加大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力度，深入实施文化润疆和文化惠民工程，构筑各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奋力建设人文水区。

二、坚持产业兴区，夯实经济高质量发展基础

促进消费升级扩容。把恢复和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稳步促进房产、汽车、文旅等重点领域消费。围绕消费需求加快数码产品、医疗器械与生物医药等“七大专业市场”布局建设，规范建设早、夜市和便民市场 21 个，打造直播基地 2 个。培育打造会展、亚欧风情街商圈，促进会展友好综合体项目落地，助力吾悦广场顺利开业，引进一批国内外知名品牌的首店、旗舰店、连锁店，打造全疆特色餐饮美食街，引导餐饮、娱乐、购物等业态聚集发展。大力发展夜间经济，高标准推动新民东街、七纺街、天山不夜城等 9 个特色文化街区建设，举办美食节、“老字号”

展销、电音节等系列展会主题活动，奋力建设人气水区。

持续扩大有效投资。加强项目谋划，围绕塌陷区治理、工业、信息化等领域，建立千亿元以上项目储备库。聚焦城东生态科创大走廊、城市更新、民生补短板等方面，布局实施七纺印染厂改造、医药产业园、东部山区旅游公路等一批重大项目。创新政府投融资机制，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撬动社会资本投资建设。落实领导干部项目包联责任制，全程盯办项目落地建设、投产达效。

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积极开展精准化、专业化招商，成立招商小分队，围绕水磨沟区功能区规划和产业发展方向，制定产业链上下游招商清单，开展产业链招商。充分发挥辖区商（协）会和企业资源，积极开展以商招商。面向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成渝经济圈等经济“创新极”开展驻点招商，着力在招大引强、聚新培优上实现新突破。力争引进区外到位资金增长10%以上。

推动工业转型升级。持续做优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服务，保障重点产业链供应链企业“白名单”平稳运行。加强政策扶持，培育“小升规”企业1家、“专精特新”企业3家。加快园区开发建设，完善园区道路、绿化、供水管网等基础配套设施。抢抓机遇推进食品产业园调区扩区、开辟新领域，优化调整产业结构和布局，打造多产业综合园区。

加速服务业提档升级。持续打造会展片区现代服务业基地，促进电子商务、金融服务、信息技术、会展展销等产业聚集发展。以南北疆、疆外、本地“三大市场”为中心，抓好商品房营销，

推动房地产业健康发展。加快完善现代物流体系，推进冷链物流、智能市场等项目落地。积极推动医疗康养业态发展。充分挖掘水磨沟公园、清泉禅寺等历史文化场所资源，促进文旅融合发展，举办“冰雪风情节”“赛马”等系列文旅活动和体育赛事，力争接待游客 1500 万人次，奋力建设活力水区。

深入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战略，加快编制东部三村产业规划、村庄规划。守牢粮食安全底线，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都市现代农业、设施农业、特色畜牧集约化养殖，丰富优质农畜产品供给。实施乡村建设行动，着力改善东部三村居民生产生活条件和乡村面貌。打造乡村旅游重点村 1 个，促进“产城田、吃住游”融合发展，不断增强农村发展活力和潜力。

三、坚持改革开放，培育创新发展新动能

更大力度深化改革开放。持续推进政务服务、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等重点改革。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加快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稳妥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增强国有经济活力、控制力、影响力和抗风险能力。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更大力度推动创新发展。高标准规划水磨沟区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完善科技创新配套扶持政策，引导资金、技术、人才等各类创新要素向我区聚集。推进与电子科技大学共建“乌鲁木齐市电子信息产业研究院”，提升科技创新水平和教育供给能力。加

强与新疆大学、新疆医科大学、新疆师范大学等高校和科研院所合作，加快高校院所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产业化应用。加大创新创业载体引进培育力度，力争新增科技创新载体 2 家、高新技术企业超过 30 家，奋力建设创新水区。

更大力度优化营商环境。加快实施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三年行动，建立亲清新型政商关系“正负面清单”，规范政商交往行为，切实转变工作作风，做好企业包联走访，倾听市场主体意见建议，创新市场监管机制，规范政府行为边界，做到服务企业有呼必应、无事不扰。加快“数字政府”建设、政务诚信建设，加强各类政策精准制定和协调落实，依法保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落实支持个体工商户的若干措施，实施民营企业培优工程和服务非公经济暖心行动，激发全社会干事创业活力。

四、坚持提升品质，彰显宜居宜业新面貌

高起点绘就发展蓝图。坚持规划引领，完成水磨沟区空间战略规划编制，谋划实施城东生态科创大走廊、煤矿采空区综合治理大走廊、水磨河、八道湾河两河沿岸经济带、东部三村全面振兴、自建房区域系统治理等重点项目，促进“两廊、两河、一振兴、一治理”的产业发展空间布局加速推进。

高品质完善基础设施。加快城市更新步伐，实施 33 个老旧小区功能完善、2000 户棚户区房屋综合改造工程。完善水电路气网等基础设施，建设会展纬三路等 11 条道路。实施智慧清洁能源城市污水处理及再生水利用、水库除险加固等工程。统筹谋

划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推动海绵城市 and 智能建造试点城市建设。

高水平实施精细化管理。持续推进智慧市政建设，提升城区精细化、智慧化管理水平。深化市容环境整治，着力提升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和处理能力。扎实开展市政设施维护维修。推行智慧化停车管理，增加公共停车泊位。开展物业管理服务提质行动。提高城区绿化品质，新增小游园、小绿地 5 处，打造生态慢行绿道 1 条，绿化改造道路 5 条。

高标准实施生态环境保护。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绿色转型，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保护和系统治理，加快实施塌陷区治理、生态恢复工程。深入开展国土绿化，新增绿地 500 亩，实施退化林修复 100 亩。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统筹推进区域联防联控“五控”措施实施，促进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巩固水磨河美丽河湖保护建设成果，加大水源地保护力度。全方位守住土壤环境安全底线，奋力建设绿色水区。

五、坚持兜牢民生底线，更好顺应人民群众新期盼

强化就业和社会保障。全面落实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增点扩面建设创业社区 15 个；新增就业 1.65 万人，新增创业 930 人，带动就业 1850 人；转移农村富余劳动力 200 人以上，城镇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950 人，持续巩固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成果。依托技工学校开设各类培训班 310 期、7800 人，实现职业培训 1.25 万人次。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加大弱势群体关爱

帮扶，兜住兜牢民生底线。加强民兵预备役建设和退役军人事务服务工作，扎实推进新一轮双拥模范城创建。

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新（续）建中小学、幼儿园 13 所，做好小区配套幼儿园移交和建设，持续保持学前教育普惠性覆盖率高于 80%、公办园幼儿占比高于 50%。积极引进各类优质教育资源，扩大集团化办学覆盖面。扎实推进“双减”工作，不断优化教育环境。全面实施教师队伍“123 工程”，推动区域教育资源优质均衡发展。

加快打造健康水区。完成水磨沟区人民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院建设。加强基层医疗卫生体系和能力建设，深入推行分级诊疗制度和“家庭签约医生”扩面提质。实施“乙类乙管”疫情防控政策，全力保健康、防重症。持续实施全民免费健康体检工程。加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引导社会力量多方参与，促进养老事业健康发展。大力推进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推动普惠性托育服务有序发展。

大力发展文化事业。巩固提升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成果，推进水磨沟区“两馆免开”工作。加强文物保护利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深入开展非遗进社区、进校园、进景区活动。实施文艺精品创作工程，推出一批彰显优秀民族文化特色的文艺作品。扎实开展文化惠民系列活动，不断丰富各族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六、着力加强自身建设，切实提升政府治理能力

全面加强政治建设。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义思想，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认识“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推动自治区党委重大决策部署和市委、区委各项工作安排落到实处。

全面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一规划两纲要”，深入推进“八五”普法。规范行政决策程序，深化政务公开，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律监督和区政协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强化审计监督、统计监督，确保政府各项工作始终在法治轨道上运行。

全面加强作风建设。围绕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目标，转变政府职能，创新行政方式，提升行政效能，构建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全覆盖开展“走基层、转作风、办实事”专项行动，在实干上下功夫、在落实上谋成效，着力提高系统研究问题、谋划推进工作的能力水平，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全面加强廉政建设。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坚决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决纠正各种特权思想和特权行为。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加强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风险防控，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各位代表，路虽远，行则将至；事虽难，做则必成。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

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自治区党委、市委和区委的各项决策部署，以勇于担当的责任意识、勤奋务实的工作作风、只争朝夕的精神状态、争先创优的奋斗姿态，踔厉奋发、笃行不怠，坚定信心、勇毅前行，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美丽水区新篇章！

名词解释

1. **“专精特新”企业**：具有“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发展特征的企业。

2. **八大产业集群**：油气生产加工产业集群、煤炭煤电煤化工产业集群、绿色矿业产业集群、粮油产业集群、棉花和纺织服装产业集群、绿色有机果蔬产业集群、优质畜产品产业集群、新能源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

3. **“6+4”产业体系**：“6”指装备制造产业、能源化工产业、新材料产业、新能源产业、生物医药产业、纺织服装产业等“六大产业集群”；“4”指电力设备制造产业、环保建筑材料产业、绿色食品制造产业、大数据产业等“四大重点产业”。

4. **五个一批**：续建推进一批、开工建设一批、投产运营一批、储备转化一批、谋划招商一批。

5. **放管服**：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

6. **一规划两纲要**：《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年）》《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

7. **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

8. **“13321”工作机制**：“1”即以情报信息为引领，第一个“3”即常态化开展包联、研判、调度，第二个“3”即紧盯重点人群、重点场所、重点要素管控，“2”即解决好困难诉求、就业岗位，最后一个“1”即持续加强政法队伍建设。

9. **教师队伍“123工程”**：以建设高素质教师队伍为目标，搭建教师发展支持平台和名师培养平台，打造管理队伍、骨干教师队伍、青年教师队伍。